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4 月 14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市郭守敬路 351 号 2 号楼 6 楼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施瑾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开情况、审议表决情况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7,415,36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9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 出席 9 人;

- 2. 公司在仟监事 3 人, 出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施瑾先生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董事会运行及公司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7, 410, 364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964%;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 弃权股数 5,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36%。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对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总结,形成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5、2025-006、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7, 410, 364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964%;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 弃权股数 5,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36%。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章倩苓女士代表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监事会工作做 具体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7, 410, 364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964%;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 弃权股数 5,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36%。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管理需求,公司决定 2024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和转增。因 2024 年度公司亏损,根据公司后续经营计划,本年度不分配利润、不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7, 410, 364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964%;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 弃权股数 5,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36%。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7, 410, 364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964%;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 弃权股数 5,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36%。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7, 410, 364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964%;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 弃权股数 5,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36%。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7, 410, 364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964%;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 弃权股数 5,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36%。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非独立董事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组成,绩效奖金根据年度的考核情况确定,其中,控股股东委派的董事从控股股东处领取薪酬。此外,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独立董事从公司领取的薪酬为固定金额的津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4,942,16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3%;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7%。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施瑾、王思源、钱卫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从公司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组成,绩效奖金根据年度的考核情况确定,其中,控股股东委派的监事从控股股东处领取薪酬。此外,监事在公司领取津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6,688,75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3%;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7%。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刘军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 的《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5)、《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7, 410, 364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964%;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 弃权股数 5,0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036%。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名称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四)	《关于	5, 981	54. 47%	0	0.00%	5,000	45. 53%
	2024年						
	度权益						
	分派的						
	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周可会、叶昕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

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上海市融力天闻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华岭集成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